

榔榔傷口

口腔癌防治由拒檳榔開始

影·音·圖·文·徵件活動

減少榔榔傷口，找回自信笑容，生命不再有缺憾

課本上說檳榔會導致口腔癌，不覺牙齒會掉光光，臉頰還會被挖一半，甚至還會失去生命！但是勸爸媽不要吃檳榔，他們卻說吃檳榔是交際應酬，可提神醒腦，無法勸阻他們的我們，希望用眾人的力量，透過一篇篇、一段文字或聲音、一則影音，讓家人了解大家多麼憂心他們的健康，讓我們一起勸導「檳榔危害防制日」20週年徵件活動，國民健康署希望透過您的投稿，減少榔榔傷口，找回自信的笑容，讓生命不再遺憾！

◎主辦：衛生部國民健康署



參賽組別

徵件對象為全國大、中、小學學生及社會人士，作品內容以「拒檳榔，保健康」為主題，可為個人創作，也可為團體創作，作品形式不限，包括文字、圖片、影音等，投稿請逕寄至：國民健康署國民健康資訊中心，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中山路101號10樓，電話：(02)23681000，傳真：(02)23681001，電子郵件：health@nhi.gov.tw。

國小組

徵件對象為國小學生，作品內容以「拒檳榔，保健康」為主題，可為個人創作，也可為團體創作，作品形式不限，包括文字、圖片、影音等，投稿請逕寄至：國民健康署國民健康資訊中心，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中山路101號10樓，電話：(02)23681000，傳真：(02)23681001，電子郵件：health@nhi.gov.tw。

國高組

徵件對象為國高中學生，作品內容以「拒檳榔，保健康」為主題，可為個人創作，也可為團體創作，作品形式不限，包括文字、圖片、影音等，投稿請逕寄至：國民健康署國民健康資訊中心，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中山路101號10樓，電話：(02)23681000，傳真：(02)23681001，電子郵件：health@nhi.gov.tw。

大專以上組

徵件對象為大專以上學生，作品內容以「拒檳榔，保健康」為主題，可為個人創作，也可為團體創作，作品形式不限，包括文字、圖片、影音等，投稿請逕寄至：國民健康署國民健康資訊中心，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中山路101號10樓，電話：(02)23681000，傳真：(02)23681001，電子郵件：health@nhi.gov.tw。

獎勵辦法

入圍獎

本活動共設入圍獎、國小組、國高組、大專以上組、評審獎、投票獎。

國小組：得獎作品將刊登於本署主辦之「拒檳榔，保健康」活動網頁。

國高組：得獎作品將刊登於本署主辦之「拒檳榔，保健康」活動網頁。

大專以上組：得獎作品將刊登於本署主辦之「拒檳榔，保健康」活動網頁。

評審獎

本活動共設入圍獎、國小組、國高組、大專以上組、評審獎、投票獎。

國小組：得獎作品將刊登於本署主辦之「拒檳榔，保健康」活動網頁。

國高組：得獎作品將刊登於本署主辦之「拒檳榔，保健康」活動網頁。

大專以上組：得獎作品將刊登於本署主辦之「拒檳榔，保健康」活動網頁。

投票獎

本活動共設入圍獎、國小組、國高組、大專以上組、評審獎、投票獎。

國小組：得獎作品將刊登於本署主辦之「拒檳榔，保健康」活動網頁。

國高組：得獎作品將刊登於本署主辦之「拒檳榔，保健康」活動網頁。

大專以上組：得獎作品將刊登於本署主辦之「拒檳榔，保健康」活動網頁。

活動時間：2017.10.16~11.10

入圍及投票獎公布時間：2017.11.17

評審獎公布時間：2017.11.30 檳榔防制頒獎典禮暨記者會

主辦單位



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承辦單位



聯合健康促進事業部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中山路101號10樓
電話：(02)23681000 / (02)23681001 / (02)23681002
E-mail: health@nhi.gov.tw

口腔癌防治由拒檳榔開始

影·音·圖·文·徵件活動

減少榔榔傷口，找回自信笑容，生命不再有缺憾

課本上說檳榔會導致口腔癌，不只牙齒會掉光光，臉部還會被挖一半，甚至還會失去生命！但是勸爸媽不要吃檳榔，他們卻說吃檳榔是交際應酬，可提神醒腦，無法勸阻他們的我，希望用眾人的力量，透過一幅畫、一段文字或聲音、一則影音，讓家人了解大家多麼憂心他們的健康。讓我們一起響應「檳榔危害防制日」20週年徵件活動，國民健康署希望透過您的投稿，減少榔榔傷口，找回自信的笑容，讓生命不再有缺憾！

Q 詳情請上活動官網



參賽組別

以下參賽資格為在校學生，入選作品主辦單位有權將作品進行重製，以符合宣導播出使用。參賽者於投稿時簽署真實姓名，以及得獎作品的著作權，自備權永久授權主辦單位。詳細內容，回到活動DM及表單下載，請參閱官網 www.stop-braincancer.com.tw

國小組 早安圖+主題及100字內說明

請用繪畫方式，畫出心目中想傳遞給嚼食檳榔者之正向勸說(如遠離口腔癌，人生更健康快樂等)，發展出充滿正向能量的「拒絕早安圖」廣傳各方。參賽作品統一以8開圖畫紙手繪，不接受剪貼。立體作品、相片方式以及電腦繪圖參賽，可透過活動官網上傳圖畫掃描檔，或直接将圖畫紙以DIN背面回郵寄至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369號聯合報健康事業部收。

國高中組 溫情語音介紹文

主題請以拒絕檳榔遠離口腔癌的溫情語音為要素，為勸導嚼食檳榔者能夠戒除檳榔，以200字以內短文及1分鐘以內語音呈現。透過活動官網上傳，或將文字稿寄於活動DM至活動地址，音檔寄至活動信箱，或可撥打02-5561-3669直接撥電話留言錄音，再由活動小組協助上傳於活動網站。

大專以上組 30秒影音

題材請以拒絕嚼食檳榔、拒絕口腔癌為主題，作品請以個人YouTube帳號或以影片、照片、20秒以內中文姓名(國、台、客)作品名稱，並註明設定權公開，同時提供寄件及收件人同意書。

獎勵辦法

入圍獎

網路票選每組排名前40名，將原始入圍獎(獲評審獎者除外)

- 國小組 超音波牙刷+護齒抗敏感牙膏
- 國高中組 高級隨身噴水瓶
- 大專以上組 智慧健身手環

評審獎

每組網路票選排名前10名，再由專業評審進行評分選出前三名

- 第一名 可獲得30,000元7折禮券
- 第二名 可獲得20,000元7折禮券
- 第三名 可獲得10,000元7折禮券

※附註：三位評審獎得主，獎品於2017/10/30(四)頒發，防癌與溫情語音會、記者會、宋慶齡基金會共同頒發。

投票獎

投票前需先登入手機號碼，每天每組可投票給3篇作品(三票不得重複)。活動結束後，各組以電腦開票選出3名投票者(共計9名)，各提供攜帶式LED牙刷消毒器+氣味海鹽牙膏。

活動時間：2017.10.16(五)~11.10(五)

入圍及投票獎公布時間：2017.11.17(五)

評審獎公布時間：2017.11.30(四) 檳榔防制頒獎典禮暨記者會

創作理念說明

姓 名：

學校名稱/系所/年級：

聯絡電話：

☐ 同意將徵件提供給主辦單位使用，且授權個資做為得獎活動之聯絡或媒體公開使用(必填)

主辦單位



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承辦單位



聯合報健康事業部

地址：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369號聯合報健康事業部
電話：02-5561-3669 / 02-5561-3669分機(0)701701701
E-mail: rdnhealthcare@gmail.com